

# 青海大学研究生院

青大研院字〔2023〕26号

## 关于做好2022级研究生学位论文 开题报告工作的通知

校内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研究生培养过程管理,提高学位论文质量,根据《关于印发〈青海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管理办法〉的通知》(青大研院字〔2022〕5号)文件要求,现将2022级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开题对象

2022级所有研究生

### 二、开题时间

2023年7月1日-9月1日

### 三、开题程序

1. 开题报告是研究生学位论文课题研究的基础,也是研

研究生培养过程的重要环节。根据文件要求，各院系及时通知学位点、导师和研究生准备开题工作，并召集 2022 级研究生和导师开会，布置本培养单位 2023 年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工作。

2. 各学位点根据专业研究方向和研究生人数，成立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考核小组。博士研究生开题报告须有 5 名具有博导资格者作为评审专家，硕士研究生开题报告须有 5 名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者作为评审专家，其中校外专家不少于 2 名。考核小组设组长和秘书各 1 人，秘书不参与有关事项的表决，负责做好记录。

3. 研究生在导师指导下独立撰写开题报告，在考核会上宣读并答辩。博士研究生汇报时间不少于 25 分钟，硕士研究生汇报时间不少于 15 分钟，专家评议及提问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考核小组除评审研究生开题报告内容之外还要重点检查有无抄袭、剽窃、编造等学术不端行为以及研究生的文献阅读情况。研究生的开题报告经考核小组评审通过后方可进行论文工作。

4. 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答辩前各学位点应对开题时间、地点、开题学生的题目等信息予以网上公告。

#### **四、考核评议**

开题报告的评议结果为通过或不通过，由考核小组集体做出决定。开题报告未通过者，须根据考核小组评议意见 6 个月后向培养单位申请重新开题答辩，学位论文答辩时间同时顺延 6 个月，以最后开题通过时间计算。



## 五、材料报送

1. 研究生开题的相关材料、表格请在研究生院主页培养管理栏下载。

2. 开题报告内容应首先经导师认可通过，并在举行开题报告会的前一周送交开题考核小组成员审阅后方可参加开题。

3. 考核小组对开题报告的选题依据、创新性、难度、可行性及预期结果、口头报告情况等多方面进行集体评议，填写《青海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专家评议书》，给出是否通过的明确结论，提交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进行审定。

4. 开题报告评审通过后，将书面报告终稿经导师、考核小组组长以及所在院系审核后，统一存档。导师和研究生本人自留底稿。

5. 各学院研究生秘书于开题前一周将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信息表（本培养单位各学位点考核组成员名单、参加开题的学生名单及开题报告会的时间、地点电子版 word 文件，文件名：年份.学院名称.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信息表.doc）报送至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

6. 开题报告结束后，请各学院认真审核课程综合考试以及开题报告的各项内容、签字是否齐全后，统一汇总本学院材料①开题报告结果汇总表（A4 打印稿和电子版 word 文档，文件名：年份.学院名称.研究生开题结果汇总表.doc）、②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登记表③专家评议书由培养单位进行汇总并负责归档。开题报告结果汇总表和学位评定分委

员会通过的结论纸质版于2023年10月9日之前送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逾期不报者，按未进行开题报告处理，安排参加下一批次开题报告，并相应地推迟中期考核和毕业时间。

附件：

1. 青海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管理办法
2. 青海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信息表
3. 青海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登记表（学术学位-自然科学版）
4. 青海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登记表（学术学位-社会科学版）
5. 青海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登记表（专业学位）
6. 青海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专家评议书
7. 青海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结果汇总表

